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2020〕56号

---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赋予新郑市 156 项郑州市经济社会 管理权限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新郑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赋予新郑市 156 项郑州市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0 年 12 月 12 日

# 赋予新郑市 156 项郑州市经济社会 管理权限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豫发〔2020〕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赋予长葛市等9个践行县域治理“三起来”示范县（市）部分省辖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的通知》（豫政办〔2020〕36号），做好落实赋予新郑市部分郑州市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工作，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县域治理“三起来”重大要求，深化扩权强县改革，按照依法行政、上下配套、权责一致、高效便民、注重实际的原则，积极稳妥向新郑市下放部分郑州市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充分激发新郑市发展活力和动力，加快推进新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二、赋权事项

此次赋予新郑市的部分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主要为省政府确定的156项省辖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下放权限清单及责任单位见附件）

### 三、组织实施

(一) 组织准备阶段 (2020 年 12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15 日)

1. 公布清单。及时向社会公布放权事项，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保障社会各界的知情权，接受公众监督。(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厅、新郑市人民政府)

2. 沟通对接。市政府相关部门和新郑市要确定此项工作的分管领导、工作人员，建立对接机制，明确具体程序、工作要求并及时做好对接、沟通联系工作。(责任单位：市政府相关部门、新郑市人民政府)

3. 完善程序。及时完善各项法律程序等，属于委托下放的事项，委托机关与受委托机关要签订委托书，明确委托事项、范围、委托期限、各级职责及权利义务等，依法确定委托事项的手续办理等事宜。(责任单位：市政府相关部门、新郑市人民政府)

4. 调整权责清单。依照放权清单，及时调整郑州市和新郑市两级权责清单。(责任单位：市政府相关部门、市政务服务办公室、新郑市人民政府)

(二) 指导过渡阶段 (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1 年 1 月 31 日)

市政府相关部门要根据下放权限的类型特点以及新郑市的业务承接力量，制定具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采用上门指导、以会代训、技能考试等方式，为新郑市承接权限下放事项的部门培养

业务骨干、提升技术能力。（责任单位：市政府相关部门、新郑市人民政府）

### （三）自主工作阶段（2021年2月1日起）

新郑市要依法行使下放的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权限下放遵循权责一致的原则，依法明确市县两级的权限和责任，承接机关要不断优化管理流程、提升服务效能；有关工作考核不再列入市级机关考核范围。（责任单位：新郑市人民政府）

### （四）督促检查阶段

对此次下放权限落实情况进行全程督查督办，及时纠正权力运行中的不规范行为，确保权限下放后运行有序。（责任单位：市政府督查室）

## 四、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

赋予新郑市部分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是扩大县（市）经济社会发展自主权，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和举措，市县两级各部门一定要加强协调、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形成合力，主要负责同志要负总责，将此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积极推进，务求实效。

### （二）确保放权到位

市政府相关部门要对照放权清单及实施步骤，按时完成下放任务。放权部门不得继续行使或者以备案名义变相行使已下放给新郑市的权限，不得自行调整或者收回已下放事项。对于下放到

新郑市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要做到放权和加强管理相结合，实现放、管的协调统一。新郑市要主动加强与市政府对口部门的沟通，做到无缝对接。

### （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坚持放管结合、明确监管主体，创新监管方式，优化监管措施，建立健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避免监管真空。

### （四）及时评估下放效果

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下放权限运行效果的评估工作，不断推进扩权强县工作有序开展。

附件：赋予新郑市 156 项郑州市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清单

## 附 件

# 赋予新郑市 156 项郑州市经济社会 管理权限清单

序号	权 限	下放责任单位
1	县域城镇污水、垃圾、供水等基础设施项目涉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2	保障性住房项目涉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3	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实施方案审批	市发展改革委
4	政府采用直接投资或资本金注入方式投资建设的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铁路、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内河航运、独立公铁桥隧及机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报；企业投资的铁路、机场、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内河航运、独立公铁桥隧项目申请报告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5	使用省级政府投资补助和贴息资金的公路运输场站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6	国家发展改革委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7	省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8	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投资物流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9	国家发展改革委旅游基础设施专项资金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10	企业投资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内限额在 5000 万元以上、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区内限额在 3000 万元以上的建设项目核准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11	高速公路等经营性公路、桥梁建设项目法人确定	市发展改革委
12	县级社会事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不含豫政办〔2017〕56 号文件规定的社会事业领域“主题公园”和“旅游”项目）	市发展改革委
13	政府采用直接投资或资本金注入方式投资建设的非跨县（市）的地方铁路、铁路专用线、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农村公路、千吨级以下内河航运、独立公铁桥隧项目审批	市发展改革委

14	煤矿项目、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15	外商投资项目、国外贷款项目、限额以下内资项目进口设备免税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16	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17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申报及认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及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18	国家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类项目奖励或补助资金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19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有中方控股（含相对控股）要求的总投资（含增资）小于3亿美元的限类项目核准的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20	国家发展改革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申报	市发展改革委
21	除在跨省（区、市）河流上建设的单站总装机容量50万千瓦及以上项目之外的水电站项目核准	市发展改革委
22	企业投资的非跨县（市）的普通省道网项目（按照规划）、独立公铁桥隧项目、除跨省（区、市）高等级航道的千吨级及以上航电枢纽，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煤炭、矿石、油气专用泊位项目之外的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市发展改革委
23	110千伏及以下和产业集聚区局域电网220千伏电网项目核准	市发展改革委
24	非跨县（市）域水资源配置调整项目外的水利工程项目核准（市级权限内）	市发展改革委
25	集中并网风电项目核准	市发展改革委
26	农林生物质热电项目核准	市发展改革委
27	燃气热电、背压式燃煤热电（含自备电站）项目核准	市发展改革委
28	城镇集中供热价格（政府定价项目）	市发展改革委
29	污水处理费标准（政府定价项目）	市发展改革委
30	高中学费收费标准（政府定价项目）	市发展改革委
31	高中招生计划	市教育局
32	中等职业学校设立审批	市教育局
33	省级骨干教师、优秀教师、特级教师、学术技术带头人审核推荐	市教育局

34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	市科技局
35	省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等申报	市科技局
36	省级科技园区认定申报	市科技局
37	省科学技术奖推荐	市科技局
38	引进国外人才项目年度计划申报	市科技局
39	出国（境）培训项目计划申报	市科技局
40	出国（境）培训团组申报	市科技局
41	关闭煤矿和报废矿井许可审核	市工信局
42	煤矿技术改造项目审核	市工信局
43	省级工业新产品综合评价	市工信局
44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初审	市工信局
45	钢铁、焦化等工业行业规范（准入）公告申报	市工信局
46	国家及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申报	市工信局
47	国家、省财政支持的工业和信息化投资项目的验收申报	市工信局
48	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申报	市工信局
49	河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申报	市工信局
50	二级风险等级营业场所、金库和在行式、离行式自助银行等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的审批和工程验收	市公安局
51	一级风险等级营业场所、金库和在行式、离行式自助银行等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和工程先期审查验收	市公安局
52	外省（区、市）保安服务公司在本辖区提供保安服务核查	市公安局
53	司法鉴定机构的资质管理评估和司法鉴定质量管理评估	市司法局
54	对司法鉴定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市司法局
55	对司法鉴定机构违法违规的执业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市司法局



56	司法鉴定人诚信等级评估	市司法局
57	对司法鉴定人进行监督、检查	市司法局
58	对司法鉴定人违法违纪执业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市司法局
59	律师事务所变更名称、负责人、章程、合伙协议初审	市司法局
60	律师事务所变更住所、合伙人初审	市司法局
61	对律师事务所应给予吊销执业许可证的，提出处罚建议	市司法局
62	公证机构负责人考核结果备案	市司法局
63	中级工及以下技术工种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备案、职业资格证书核发	市人社局
64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立、评估申报	市人社局
65	博士后科研项目启动经费审核	市人社局
66	博士后出站留豫、来豫工作安家经费审核	市人社局
67	建设项目使用六公顷（不含六公顷）以下国有未利用土地审批	市资源规划局
68	一次性开发四百公顷以上（含四百公顷）六百公顷以下（不含六百公顷）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审查	市资源规划局
69	非辐射类建设项目环评审批（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市生态环境局
70	核与辐射项目环评审批（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市生态环境局
7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审批（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市生态环境局
72	辐射安全许可证核发和管理（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市生态环境局
73	排污许可证核发（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市生态环境局
74	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以下（含三级、四级和暂定）资质审批	市住房保障局
75	房地产评估机构备案	市住房保障局
76	权限内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审批：施工总承包资质序列（不含铁路、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资质序列（不含铁路方面专业承包资质）及预拌混凝土、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资质；施工劳务资质	市城建局

77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市城管局
78	与气源相适配燃气燃烧器具产品目录的公布	市城管局
79	临时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市园林局
80	国省道上中桥及以下危桥改造、县道上中桥及以下改造实施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审批	市交通局
81	重要农村公路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市交通局
82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证件发放和管理	市交通局
83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考试、证件发放和管理（不含危险货物运输）	市交通局
84	一级、二级汽车客运站站级验收	市交通局
85	道路运输企业质量信誉考核中初评为 AAA 级运输企业的核定	市交通局
86	市域内水路运输审批	市交通局
87	水路运输企业设立及经营跨省辖市水路运输审批	市交通局
88	水运工程专业丙级监理资质许可	市交通局
89	辖区内封闭水域内河船员适任考试发证	市交通局
90	普通干线公路改造、大修、危桥改造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1	农村公路、危桥改造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2	水运建设项目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3	客货运场站建设项目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4	普通干线公路新改建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文件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5	普通干线公路大修、中修及大桥、特大桥危桥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6	客货运场站建设项目申请报告、设计文件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7	农村公路危桥（大桥及以上）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8	普通干线公路中修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99	普通干线公路大修、大桥危桥改造项目设计文件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100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许可	市交通局
101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许可	市交通局
102	在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施工许可	市交通局
103	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许可	市交通局
104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	市交通局
105	在公路周边一定范围内因抢险、防汛需要修筑堤坝、压缩或拓宽河床行为的受理与申报	市交通局
106	市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的受理与审批	市交通局
107	航道养护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108	水运建设项目工可报告、设计文件的编制与申报	市交通局
109	除“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普通干线公路建设项目；使用中央预算内投资、中央专项建设基金、中央统还国外贷款5亿元以上，或使用中央预算内投资、中央专项建设基金、统借自还国外贷款的总投资50亿元及以上的普通干线公路项目；普通干线公路跨黄河大桥建设项目”外的普通干线公路项目设计审批；非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内河水运项目设计审批	市交通局
110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市水利局
111	二手车交易市场及经营主体备案	市商务局
112	河南省文化产业示范园区、示范基地申报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13	省级非遗名录与非遗传承人申报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14	国家级非遗名录与非遗传承人申报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15	对外、对港澳台文化旅游交流项目（含引进和派出）申报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16	设立旅行社的初审和申报；旅行社分社及营业网点备案；3A级以下（含3A级）旅行社评定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17	3A级以下（含3A级）旅游景区评定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18	三星级以下（含三星级）旅游饭店、乡村旅游经营单位评定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19	银树叶级绿色旅游饭店初审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0	旅行社从业质量保证金管理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1	4A级以上（含4A级）旅行社初审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2	4A级以上（含4A级）旅游景区初审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3	四星级旅游饭店、四星级以上（含四星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初审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4	金树叶级绿色旅游饭店初审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5	导游人员从业资格初审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6	导游证、领队人员资格审核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7	二级以下医疗机构医疗广告审查（不含中医）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8	中央、省补助投资卫生建设项目初审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9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除中央企业、省属生产经营单位以外的其他非煤矿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金属冶炼等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考核工作	市应急局
130	委托实施本辖区内除中央驻豫、省管及跨省辖市以外的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行政许可审查	市应急局
131	承担本级政府及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的监督管理	市应急局
132	负责本辖区内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局
133	棉花及纤维纺织产品监督管理	市市场监管局
134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的授权	市市场监管局
135	对企业申报政府质量奖（省长质量奖）的初审和推荐	市市场监管局
136	食品生产许可审批（粮食加工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饼干，蔬菜制品，食糖，糕点，豆制品）	市市场监管局
137	二级、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审批	市体育局
138	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审核	市体育局
139	省级体育传统学校、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的审核	市体育局

140	拆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或改变功能、用途的审核	市体育局
141	县属公立医疗机构新建改建病房楼床位价格审批	市医保局
142	县属公立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管理（政府定价项目）	市医保局
143	人防工程改造审批	市人防办
144	国有林木采伐许可	市林业局
145	林地征占用初审	市林业局
146	临时占用除国有森林经营单位林地以外的防护林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5公顷以下（不含5公顷），其他林地面积10公顷以下（不含10公顷）审批	市林业局
147	临时占用除国有森林经营单位林地以外的防护林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5公顷以上（含5公顷），其他林地面积10公顷以上（含10公顷）初审	市林业局
148	国有森林经营单位在所经营的林地范围内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初审	市林业局
149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其他建设工程或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核	市文物局
150	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	市文物局
151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一般文物的借用备案（不含珍贵文物借用备案）	市文物局
152	文物出国（境）展览初审	市文物局
153	文物商店设立初审与文物商店文物销售备案	市文物局
154	二类精神药品经营（零售）审批	市市场监管局
155	乙类非处方药零售企业配备业务人员考核	市市场监管局
15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	市市场监管局

---

主办：市委编办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二处

---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12月14日印发

---

